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2009 中期報告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6
簡明綜合收益表	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2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書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經選定的說明附註載於本報告書第8至第26頁。該等報表及附註均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540,000,000元，按年減幅為13%或約港幣80,000,000元。營業額有所減少，是由於全球經濟自二零零八年第四季開始陷入衰退。地氈業務之營業額跌幅較小，按年下跌9%；而非地氈業務之營業額則下降61%。然而，整體毛利率由42%微升至43%，主要是由於與二零零八年同期相比，商品價格回落及美元相對強勢所致。

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總額約港幣9,000,000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32%或約港幣5,000,000元。經營溢利之減少，主要是由於非地氈業務的利潤下跌了約港幣4,000,000元。

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12,0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港幣30,000,000元減少60%。儘管環球經濟衰退對本集團核心地氈業務首六個月的業績表現的影響較為輕微，惟非地氈業務和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卻備受嚴重的衝擊。因此，導致溢利減少的主因是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一家聯營公司的溢利減少約港幣17,000,000元，而這情況主要是因為中國許多行業(尤以酒店業務為甚)發展放緩而造成。

地氈業務

地氈業務的營業額按年減少9%或約港幣55,000,000元至約港幣524,000,000元。營業額下降，主要歸因於對整體經濟週期變化較為敏感的商業及批發業務；而住宅及精品店合約業務的營業額基本上保持與去年同期相若的水平。

整體毛利率較去年同期輕微改善。本集團一向銳意以產品素質、設計、服務及品牌作為競爭優勢，而不是單以價格作為競爭手段。為紓緩產量下降所引致的負面影響並加緊控制間接成本，集團已實行多項行政指令。亦繼續推行若干提高生產力及效率的策略性方案。

地氈業務的經營溢利約為港幣8,0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港幣1,000,000元。因應銷售額下跌，本集團推行了多項減省經營開支的措施，雖然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業績只反映有關措施的部份成效，但地氈業務於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的總經營開支已因而按年減少5%，而下半年可望更大幅度地減省經營開支，從而進一步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商業業務的總銷售額按年減少12%或約港幣50,000,000元，主要是受到泰國及歐洲的業務萎縮所影響。美國及其他國家的銷情與去年相若，期內的毛利率整體上並無下降。

在本期間，住宅及精品店合約業務無論在銷售額及經營溢利方面均保持平穩，但銷售量卻有輕微增加，原因是部份客戶現趨向選用基本物料(如羊毛)，而棄用較昂貴的物料(如真絲)。儘管本集團一向嚴謹控制經營開支，惟仍在銷售配套工具及市場推廣上作出投資，以期進一步增加本集團在若干目標市場的佔有率。

批發業務的主要組成部份為於二零零八年初收購的美國JSL Corp.的銷售額。鑑於美國市場環境不景氣，該公司的銷售額及毛利率均略見下滑。二零零八年首六個月並無計算約港幣1,000,000元的無形資產攤銷。於期內所呈示計及攤銷開支前的經營溢利跌幅遠遠較小。

本集團在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推出新網站，並取得空前成功，為太平取得多個獎項。本集團將制定一套全新的網絡市場推廣計劃，以充份利用這個新網站，並通過直銷郵件及網絡通訊而爭取高資產淨值一族中的潛在新客戶。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相對於整體集團營業額的重要性繼續下降，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7%下跌至二零零九年的3%。營業額錄得較大的跌幅，原因是出售位於中國的床褥業務，以及在目前經濟狀況下，本集團於美國從事染紗業務的附屬公司接獲的外判訂單數量大幅減少。有關業務的經營溢利乃主要來自美國染紗業務，因而減少約港幣4,000,000元至約港幣2,000,000元。

前景

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的經營環境和市場狀況如預期般相當嚴峻及非常動盪。雖然下半年的美國市況預料將繼續充滿挑戰，尤以商業業務為然，但部份地區(包括泰國及歐洲)的經濟則可望展露復甦曙光。儘管二零零九年未必達致營業額有所增長，但本集團將藉保持毛利率、並在持續投資於若干目標市場以擴大佔有率及／或市場地位，與嚴謹控制開支以改善盈利能力之間，取得平衡，藉此提升核心地氈業務的整體盈利表現。

太平已為迎接經濟衰退所帶來的未來市場挑戰，作好充份準備和部署。同時，太平亦致力利用當前艱難的市場情況，通過收購及內部增長而推動業務成長和鞏固市場地位。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零)。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之形式，投資資本開支約為港幣13,000,000元(二零零八年：約港幣31,0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總賬面淨值約為港幣363,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81,000,000元)。

由於擴大工廠產能及翻新陳列室之主要項目已大致完成，預期二零零九年資本開支會有所減少。

資產流動性及財政來源

本集團總部負責統籌集團整體之融資及現金管理活動，並且通常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及透過各附屬公司所獲得之銀行信貸支持業務運作。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值約為港幣1,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港幣92,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15,0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結餘淨額約為港幣91,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15,000,000元)。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淨值(銀行借貸總值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為0%(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持有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港幣81,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9,000,000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美國、歐洲、泰國、中國、新加坡、印度及阿根廷擁有海外業務。由於本集團把這些海外業務之投資視作永久權益，故換算這些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產生之匯兌差額對現金流並無影響，並在儲備中處理。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美元計算，少量以泰銖、歐元及英鎊計算。就本集團業績而言，新加坡、印度及阿根廷之業務規模較小。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淨額約港幣1,000,000元，大部分來自泰國及歐洲。然而，該等於泰國之匯兌差額之部份影響已透過就其若干外幣風險(包括出口銷售的應收賬款)進行對沖而減少，期內匯兌虧損額約為港幣1,000,000元。縱使歐元/英鎊兌美元之匯率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及二零零九年第一季相對疲弱，惟此趨勢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出現轉向。因此，歐洲業務於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錄得匯兌收益淨額約港幣2,000,000元。

本集團認為外匯市場於二零零九年會持續非常波動，因此將會密切監察匯率變動及作出適當行動，以管理任何可能產生之重大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3,300名僱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00名僱員)。僱員薪酬以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考慮其工作表現而每年獎勵，作為獎賞及鼓勵個別僱員之表現。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整體或然負債約為港幣33,000,000元(全文披露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4,000,000元)。

金佰利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載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用之規管董事就本公司證券作交易之行為守則，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等嚴謹。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被特別查詢，且彼等確認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及直至此份中期報告書發表之時，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符合標準守則之守則條文C.3.3，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之董事會會議上獲採納。

職權範圍書列明，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監督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包括向董事會推薦核數師之任命、核數師之重新任命及免職、批准核數費用及審閱核數範圍)、審閱本集團之財政資料、監督本集團之財政匯報系統及內部監管。

截至本中期報告書日期止期間，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閱將交予董事會作考慮及批准之中期及年終報告、審閱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之每年核數計劃及範圍、以及討論與核數相關之事宜，包括內部監管及財政報告。

董事之股本證券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據本公司接獲之通知，各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權益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持有普通股數目(長倉)

姓名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合共佔股本之百分比
貝思賢	831,371	-	0.392%
唐子樑	431,910	-	0.204%
榮智權	30,000	-	0.014%
梁國權 ¹	-	2,000,000	0.943%
梁國輝 ¹ (梁國權之替任董事)	-	2,000,000	0.943%
應侯榮 ²	-	32,605,583	15.366%
金佰利	522,000	-	0.246%

附註：

- 1 梁國輝先生在梁國權先生所披露之同批股份中擁有權益。此等股份透過一間由梁國權先生及梁國輝先生控制之公司持有。
- 2 該等股份透過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所持有。應侯榮先生為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之一般合夥人之唯一股東，並且被視為於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獲悉，「一般合夥人」通常指須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所有債務及債項負有責任之實體，而該實體亦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具有約束力)。

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權益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任何時間內均無作出任何安排以導致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可持有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券利益。

購股權

現有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或「該計劃」)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該計劃乃完全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書日期期間，並無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尚未被行使。

主要股東

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獲通知下列各方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擁有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持有本公司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之 普通股數目(長倉)	合共佔股本 之百分比
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 ¹	40,014,178	18.858%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¹	40,014,178	18.858%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¹	77,674,581	36.607%
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 ¹	77,674,581	36.607%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¹	77,674,581	36.607%
米高嘉道理爵士 ¹	77,674,581	36.607%
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²	32,605,583	15.366%

附註：

- 1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被視作於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之同一批40,014,178股股份中持有權益。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及Harneys Trustees Limited被視作於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持有權益之同一批77,674,581股股份中持有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米高嘉道理爵士之配偶須就77,674,581股股份於香港作出披露。米高嘉道理爵士之配偶所披露之權益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應佔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權益。除上述者外，彼並無於該等股份擁有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
- 2 應侯榮先生(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乃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之一般合夥人之唯一股東，並視為持有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所持有之股份權益(本公司獲告知「一般合夥人」通常指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所有債務及債項負有責任之實體，而該實體亦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具有約束力)。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540,480	620,233
銷售成本		(307,034)	(359,383)
毛利		233,446	260,850
分銷成本		(41,996)	(49,238)
行政開支		(182,977)	(197,114)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975	(623)
經營溢利	3	9,448	13,875
銀行利息收入		86	108
融資成本	4	(425)	(37)
應佔(虧損)／溢利			
一家聯營公司		(2,099)	581
共同控制實體		13,454	27,13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20,464	41,663
所得稅開支	5	(8,016)	(10,621)
期內溢利		12,448	31,042
應佔溢利：			
公司股東		12,267	30,486
少數股東權益		181	556
		12,448	31,042
股息	6	-	-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以港幣仙列示)			
基本及攤薄	7	5.78	14.3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12,448	31,042
期內之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072	27,682
期內之全面收入總額	14,520	58,724
應佔期內之全面收入總額：		
公司股東	13,428	56,354
少數股東權益	1,092	2,370
	14,520	58,7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8	22,669	23,84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9	19,098	20,2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18,752	332,040
投資物業	9	6,800	6,800
在建工程	9	9,623	12,386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18,742	22,30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90,168	273,709
遞延稅項資產		7,456	7,583
		693,308	698,886
流動資產			
存貨		180,855	196,4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201,997	215,241
衍生金融工具		718	16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0,508	59,1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	92,096	114,900
		556,174	585,969
持有待售資產	12	-	5,695
		556,174	591,664
總資產		1,249,482	1,290,5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權益			
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金			
股本	13	21,219	21,219
儲備金	14	939,495	926,067
建議股息	14	-	19,097
		960,714	966,383
少數股東權益		39,916	39,020
總權益		1,000,630	1,005,40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013	4,823
其他長期負債		2,698	3,655
		8,711	8,478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無抵押		1,22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5	205,256	253,824
其他長期負債－即期部份		1,231	4,199
稅項		13,337	18,646
應付股息		19,097	-
		240,141	276,669
總負債		248,852	285,147
總權益及負債		1,249,482	1,290,550
流動資產淨額		316,033	314,9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09,341	1,013,88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公司股東應佔 資本及儲備金 港幣千元	少數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總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66,383	39,020	1,005,403
貨幣換算差額	1,161	911	2,072
直接確認至權益之淨收益	1,161	911	2,072
期內溢利	12,267	181	12,448
期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13,428	1,092	14,520
派付末期股息	(19,097)	–	(19,097)
派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196)	(196)
	(19,097)	(196)	(19,29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960,714	39,916	1,000,63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97,313	36,846	934,159
貨幣換算差額	25,868	1,814	27,682
直接確認至權益之淨收益	25,868	1,814	27,682
期內溢利	30,486	556	31,042
期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56,354	2,370	58,724
派付末期股息	(19,097)	–	(19,097)
派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212)	(212)
	(19,097)	(212)	(19,30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934,570	39,004	973,574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6,063	25,198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29,265)	(56,788)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3,326)	3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6,528)	(31,28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7,406	107,644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218	1,69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2,096	78,0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存分析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1	92,096	72,859
銀行存款		-	5,525
銀行透支		-	(331)
		92,096	78,0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i)若干物業乃按重估價值入賬；及(ii)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iii)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入賬。

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首次採納了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對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提出更改多個專用名詞(包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標題作出修訂)，導致呈報及披露方式出現多項變動。本集團選擇以兩份報表分開獨立呈列收支項目：(i)於收益表呈列已確認為損益之收支項目，及(ii)於全面收益表呈列溢利及並無確認為損益之收支項目。與股東之交易於權益變動表呈列。本集團亦採納經修訂標題「財務狀況報表」，取代「資產負債表」。
- b.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已於附註2詳述)已令本集團分部資料之呈列有所改動，為統一呈報方式，比較數字已予重列。

以下之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於本會計期間經已生效，惟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前期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惟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之修訂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頒佈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修訂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期間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之影響。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一部份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初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給予初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集團藉現金結付之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初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的資產轉讓 ⁴

附註：

-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按適用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自客戶接獲之資產轉讓

2.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董事會審閱用作評核業績及資源分配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董事會主要根據營運性質及客戶考慮有關業務。本集團目前分作四個主要業務分部：商業、住宅及精品店合約、批發及其他(包括毛紗製造及貿易以及持有物業)。

提交董事會之可呈報分部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商業 港幣千元	住宅及 精品店合約 港幣千元	批發 港幣千元	地氈合計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372,803	132,265	19,120	524,188	16,292	540,480
分部業績	36,028	(2,378)	524	34,174	2,050	36,224
未分配開支 ¹				(25,717)	-	(25,717)
經營溢利				8,457	2,050	10,507
銀行利息收入						86
融資成本						(425)
應佔(虧損)/溢利						
一家聯營公司						(2,099)
共同控制實體 ²						12,39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20,464
所得稅開支						(8,016)
期內溢利						12,448
折舊	16,531	9,929	1,135	27,595	1,407	29,00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980	-	-	980	145	1,125
無形資產攤銷	-	-	1,174	1,174	-	1,17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商業 港幣千元	住宅及 精品店合約 港幣千元	批發 港幣千元	地氈合計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22,601	135,197	20,874	578,672	41,561	620,233
分部業績	39,488	(2,212)	3,179	40,455	6,011	46,466
未分配開支 ¹				(31,285)	-	(31,285)
經營溢利				9,170	6,011	15,181
銀行利息收入						108
融資成本						(37)
應佔溢利						
一家聯營公司						581
共同控制實體 ²						25,830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41,663
所得稅開支						(10,621)
期內溢利						31,042
折舊	14,732	8,549	632	23,913	1,587	25,5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37	-	-	137	145	282

附註：

¹ 包括攤分有關環球營運、資訊科技、市場推廣及內部審計等項目之開支。

² 不包括應佔一家納入批發業務分部之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3.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目：		
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26	27
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9)	29,002	25,5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9)	1,125	28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1,174	-
存貨(撥回減值)／減值	(1,518)	7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5,318	2,087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42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8	37
利息成本攤銷	417	-
	425	37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零八年：16.5%)稅率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溢利所得稅開支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該等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扣除／(計入)之所得稅開支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香港	1,971	1,420
中國及海外	7,680	9,328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145)	(935)
有關以下項目之遞延稅項：		
稅率調整	-	(3)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490)	811
所得稅開支	8,016	10,621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零)。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繳付。

7.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12,267	30,48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12,187	212,187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仙)	5.78	14.37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具攤銷效應之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8. 無形資產

	商譽 港幣千元	與供應商 之關係 港幣千元	其他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3,957	7,215	4,751	25,923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1,443	637	2,080
攤銷	-	722	452	1,17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	2,165	1,089	3,25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3,957	5,050	3,662	22,66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57	5,772	4,114	23,843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非競爭協議及設計資料庫。

9. 資本開支

	租賃土地 及土地 使用權		物業、廠房及設備				合計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樓宇 港幣千元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20,223	6,800	105,889	226,151	332,040	12,386	371,449
匯兌調整	-	-	2,076	3,332	5,408	248	5,656
添置	-	-	-	5,248	5,248	7,305	12,553
由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 廠房及設備	-	-	-	10,316	10,316	(10,316)	-
出售	-	-	(5,207)	(51)	(5,258)	-	(5,258)
折舊及攤銷	(1,125)	-	(5,136)	(23,866)	(29,002)	-	(30,127)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淨值	19,098	6,800	97,622	221,130	318,752	9,623	354,273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186,271	206,320
減：應收款減值虧損	(31,678)	(26,360)
貿易應收款，淨額	154,593	179,960
其他應收款	47,404	35,281
	201,997	215,241

上述金額與其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相若。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期介乎0至90天，視乎客戶信用狀況及過往還款紀錄而定。於報告期完結時，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57,892	96,121
於報告期完結時已逾期但未減值：		
逾期30天以下	40,002	33,154
逾期31天至60天	16,517	17,975
逾期61天至90天	10,897	8,502
逾期90天以上	29,285	24,208
	96,701	83,839
	154,593	179,960

由於本集團擁有龐大而且遍佈全球之客戶群，故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

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92,096	110,647
短期銀行存款	-	4,253
	92,096	114,900
持有待售資產	-	2,506
	92,096	117,406

12. 持有待售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以銷售本公司一間當時之附屬公司：蘇州睡蓮床墊有限公司全部股本，代價為人民幣5,500,000元。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完成。

13.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法定－每股港幣0.10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	4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12,187,488	21,219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結餘	授出日期	期內變動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結餘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已授出	已失效	已行使			
金佰利	500,000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	500,000	-	-	1.21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授予金佰利先生之購股權之行使價乃根據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以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釐定。

本公司以柏力克－舒爾茨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評估於授出日期之購股權價值。該模式乃估計購股權公平值之常用模式之一。購股權之價值跟隨受若干主觀假設影響之變數而改變。所採納變數之任何變化可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重要變數及假設載述如下。

13. 股本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採用根據該模式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值總計為港幣341,000元。此價值將於每批購股權之有關歸屬期內於本公司之收益表列為支出。由於所有已發行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失效或獲行使，因此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購股權開支(二零零八年：無)。

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按下列主要變數及假設而釐定：

授出日期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港幣1.18元
無風險利率 ¹	0.58% – 1.63%
購股權預計有效期	1至3年
預計波幅 ²	38.65%
預計每年派發股息 ³	港幣0.0218元

附註：

¹ 無風險利率：即於每批購股權預計有效期內，於授出日期買賣之外匯基金票據之概約收益率。

² 預計波幅：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一年內，本公司股份收市價之概約波幅。

³ 預計每年派發股息：即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派發之概約平均年度現金股息。

14. 儲備金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建議 末期股息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9,699	71,625	4,161	16,000	106,006	538,576	19,097	945,164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161	-	-	1,161
期內溢利	-	-	-	-	-	12,267	-	12,267
宣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19,097)	(19,097)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89,699	71,625	4,161	16,000	107,167	550,843	-	939,495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建議 末期股息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9,699	71,966	4,161	16,000	101,304	473,867	19,097	876,094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5,868	-	-	25,868
期內溢利	-	-	-	-	-	30,486	-	30,486
宣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19,097)	(19,09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89,699	71,966	4,161	16,000	127,172	504,353	-	913,351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38,463	43,449
其他應付款	166,793	210,375
	205,256	253,824

於報告期完結時，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32,517	36,997
31天至60天	3,837	3,378
61天至90天	588	573
90天以上	1,521	2,501
	38,463	43,449

16. 或然負債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就附屬公司授予客戶之履約保證而作公司擔保	4,911	8,145
就銀行授出之履約保證而作出對應賠償保證	15,616	8,562
就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之替代擔保	9,364	1,218
銀行所發出之墊款債券而作出對應賠償保證	2,756	5,748
	32,647	23,673

17.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4	619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66	71
	1,170	690

未有計入上述金額之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本承擔如下：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70	9,654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61	12,510
	34,631	22,164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下列交易：

18.1 貨品及服務銷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地氈銷售：		
一家聯營公司 ¹	3,632	2,155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HSH」) ²	136	3,410
	3,768	5,565

附註：

¹ 銷售予聯營公司乃按雙方協商同意之價格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

² 由於HSH乃受本公司共同控制，本公司與HSH及其附屬公司之間之交易構成有關連人士交易。該等交易亦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定義。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18.2 採購貨品及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採購貨品：		
一家聯營公司 ¹	-	209
共同控制實體 ¹	27,246	16,297
	27,246	16,506

附註：

¹ 向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採購按雙方協商同意之價格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

18.3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7,878	22,626

18.4 銷售／採購貨品／服務之期終／年終結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有關連人士之貿易款項：		
一家聯營公司	347	1,808
HSH	122	176
	469	1,984
應付有關連人士之貿易款項：		
共同控制實體	7,347	10,352